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通字第1132201324A號



訂定「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雜費差額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附「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雜費差額要點」

部長鄭英耀